

环保经营：用心为明天

KUMHO TIRE

锦湖轮胎

行稳，心才稳

环境信息公开报告

2021年度7~9月份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

KUMHO TIRE (TIANJIN) CO., INC.



请阅读

- 1. 公司概况..... 1
-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履行情况..... 1
- 3.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3
- 4. 污染物排放控制情况..... 5
-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情况..... 16
- 6. 其他环境公开信息..... 19



了解更多锦湖咨询，请加入我们的微信
或请访问以下网站：

<http://www.kumhotire.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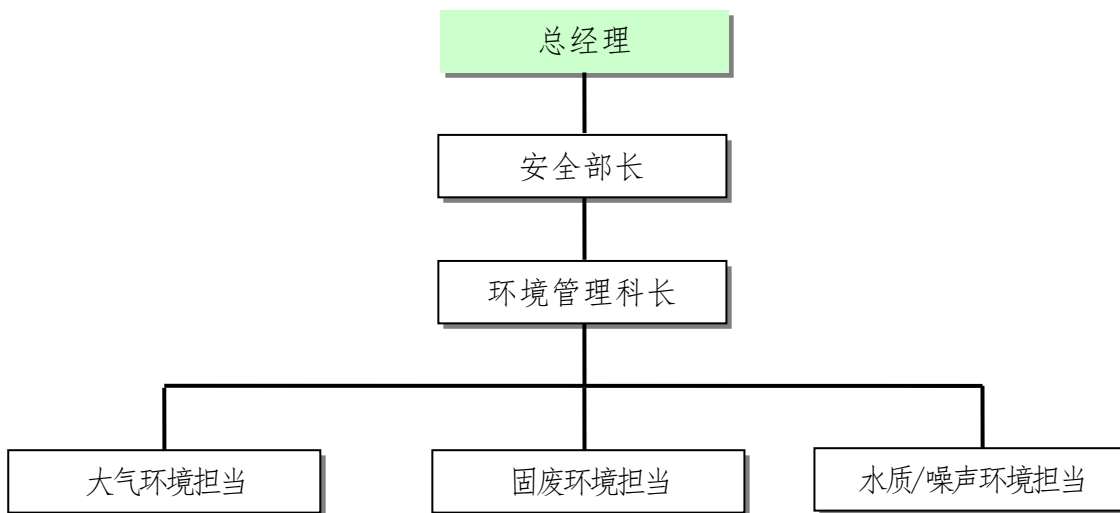
1 公司概况

1.1 公司介绍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717855444H），由锦湖轮胎（香港）有限公司投资建立的台港澳法人独资企业，法人代表为 KANG JUN SEOK。公司位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中南二街 333 号，厂区占地面积 310105 平方米，2005 年 4 月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356848 千美元，员工 930 人。主要从事子午线轮胎生产行业，生产的产品为子午线轮胎，生产规模为 1300 万条/年，2021 年 1~9 月份实际产量为 458.8006 万条，生产规模、结构、工艺无变化。环保负责人及联系方式：刘红涛，022-59825555-5510。

2.2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框架图



公司环境管理工作归属部门为环境管理科，专职环境管理人员 3 人，现场工作人员 14 人。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履行情况

公司一期工程于 2005.4 月开工建设，2006.7 月竣工投产，生产规模为 525 万条子午线轮胎/年，后经 2007 年、2008 年两次扩建后总生产规模达到 1300 万条子午线轮胎/年。2016 年、2017 年先后完成了密炼及硫化工序 VOCs 废气治理工作。建设发展历程如下：

2.1.1 一期建设项目：

年产 525 万条子午线轮胎项目，项目实际投资约 2.46 亿美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5943 万元，占总投资的 3%。2004 年 12 月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5 年 1 月取得天津市环保局批准（津环



保许可函[2005]006号)，工程于2005年4月开工，于2006年7月投入试运行，2007.3月通过天津市环保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1.2 二期扩建项目：

高性能扁平化子午线轮胎技术改造项目，扩建规模年产175万条子午线轮胎，项目实际投资约0.85亿美元，其中环保投资约1796万元，占总投资的3.3%。2007年6月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7年7月取得天津市环保局批准（津环保滨许可函【2007】026号），工程于2007年7月开工，于2010年3月投入试运行，2011.11月通过天津市环保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1.3 三期扩建项目：

高性能、补气保用子午线轮胎扩建项目，扩建规模年产600万条子午线轮胎，项目实际投资约0.88亿美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425.1万元，占总投资的4.2%。2008年6月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8年7月取得天津市环保局批准（津环保滨许可函【2008】041号），工程于2008年7月开工，于2010年3月投入试运行，2011年11月通过天津市环保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1.4 胎胚自动输送及网络系统项目：

投资1700万美元，在原厂区内增设胎胚自动输送系统、生产网络管理软件，生产量规模不变。2008年8月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8年12月取得开发区环保局批准（津开环评【2008】137号），工程于2009年1月开工，于2010年3月投入试运行，2011年11月28日通过开发区环保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1.5 精密检查车间项目：

为保障轮胎产品的出厂质量，总投资700万元，在原厂区东侧预留空地增建精密检查车间，项目设计年检测轮胎70万条。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总投资的4.3%。2012年1月委托天津市环境影响评价中心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年1月10日取得开发区环保局批准（津开环评【2012】001号），工程于2012年2月开工，于2013年8月投入试运行，2014年4月30日通过开发区环保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1.6 密炼车间炼胶废气VOCs治理项目

为对密炼车间炼胶废气VOCs污染物进行治理，投资474万元，在原厂区密炼车间原有环境设备基础上追加增设VOCs环境治理设备18套，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化学组合工艺。2016年1月委托天津市环境影响评价中心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4月20日取得开发区环保局批准



(津开环评【2016】23号)，该项目工程于2016年4月开工，于2016年6月完工投入试运行，2017年9月30日通过开发区环保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1.7 硫化车间硫化废气 VOCs 治理项目

为对硫化车间硫化废气 VOCs 污染物进行治理，投资 1918.8 万元，将硫化车间硫化废气无组织排放改造为有组织排放，并增设 VOCs 环境治理设备 16 套，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化学湿式组合工艺。2016年8月委托天津市环境影响评价中心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2016年8月10日取得开发区环保局批准（津开环评【2016】55号），该项目工程于2016年10月开工，2017年10月进行了验收监测，2018年4月13日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已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完成了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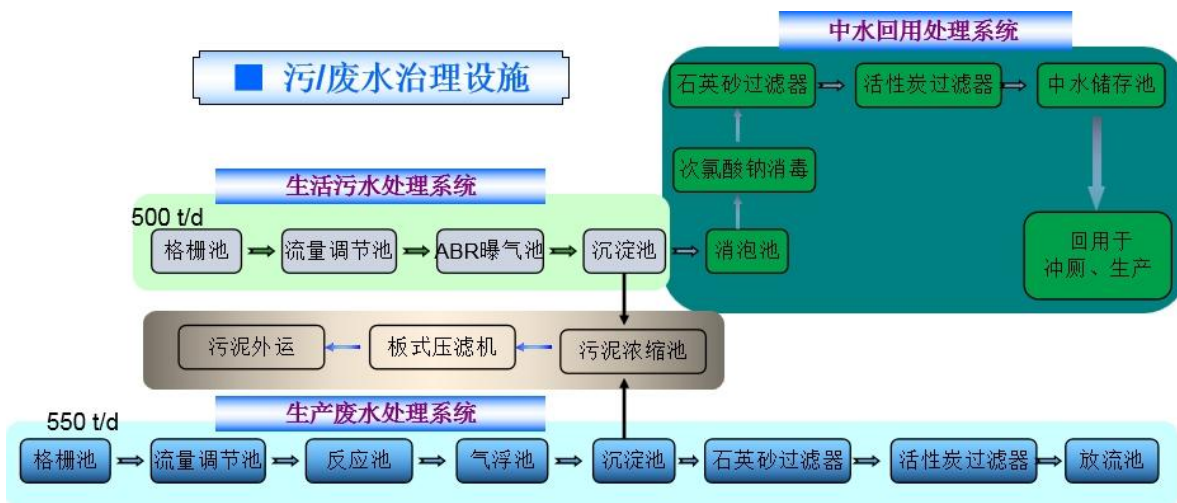
2.1.8 精密检查车间生产线移装及废气治理设施改造项目

对原精密检查车间厂房拆除，对应生产线移装至现有检查车间内，原轮胎研磨工序配套的一台二级旋风除尘器升级改造为一台袋式除尘器。移装后生产规模及污染物排放种类均不发生改变。2020年3月10日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

3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3.1 污水处理设施

公司内建有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分别经处理设施处理后汇入总排口排放。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1050 吨/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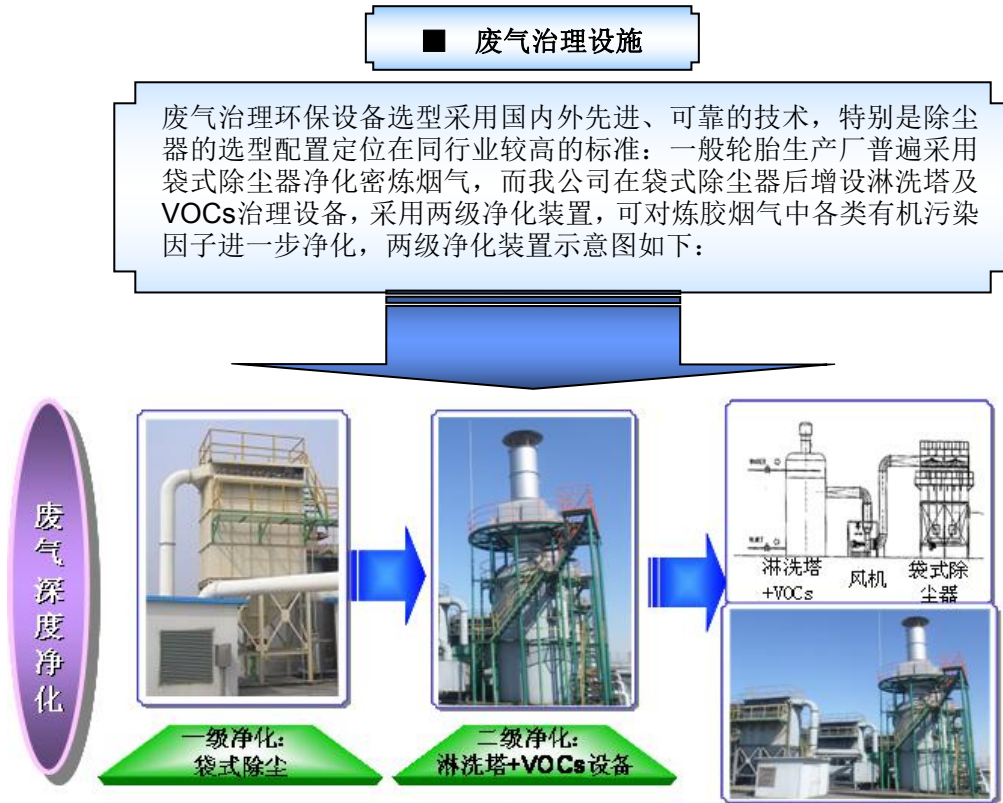


2021年1~9月份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稳定达标排放。



3.2 公司主要废气治理设施：

炼胶车间采用袋式除尘器+湿式水幕除尘+VOCs 治理设备，



硫化车间 VOCs 治理设备：

作业场所	涉及VOCs废气场所	治理前情况	追加VOCs环境设备	治理工艺
硫化工程				低温等离子+光化学+水淋洗 组合工艺
	硫化车间183台硫化机，分为6条硫化沟	硫化沟设置围挡，屋顶设置轴流风机，硫化烟气通过屋顶风机无组织排放	1) 硫化沟内每台硫化机设置集气罩 2) 安装16台VOCs环境设备对收集的硫化烟气进行处理	



公司共累计投入治理资金 2393.3 万元进行 VOCs 治理工作。

此外，为对 VOCs 废气排放情况做到实时监控，2016、2017 年公司累计投资安装了 27 台 VOCs 在线监测设备，实现了 VOCs 废气排放口在线监测全覆盖，至 2018 年 3 月全部与环保局完成了联网监控。

2021 年 1~9 月份公司各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4 污染物排放控制情况

4.1 水环境污染物排放控制情况

4.1.1 水环境污染物排放浓度

公司排放的水环境污染物主要有常规污染因子：COD，氨氮；

特征污染物因子：石油类、悬浮物、硫化物、生化需氧量、总氮、总磷、动植物油。

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水环境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频次：1 次/季度。

表 1 2021 年第 3 季度水环境污染物检测结果

单位：mg/L

污染物	排放标准	1 季度监测结果	2 季度监测结果	3 季度监测结果	是否达标
COD	300	75	83	85	达标
氨氮	30	1.4	3.2	1.03	达标
石油类	10	0.94	0.65	0.24	达标
BOD ₅	80	23.7	23.5	24.8	达标
动植物油	100	0.30	0.25	0.22	达标
悬浮物	150	11	16	6	达标
总氮	40	6.21	5.89	4.84	达标
总磷	1	0.58	0.82	0.2	达标
硫化物	1.0	0.005L	0.005L	0.005L	达标
pH	6~9	7.68	7.38	7.93	达标

2021 年 1~9 月份，公司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均符合 GB27632-2011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 356-2018），达标排放。

注：以上监测数来源公司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



4.1.2 水环境污染物排放总量

表 2 水环境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单位：吨

污染物		2021 年 1~9 月份			备注
		排污许可总量要求	排放量	数据来源	
常规污染物	COD	-	9.12	监测机构监测	
	氨氮	-	0.21	监测机构监测	
特征污染物	悬浮物	-	1.24	监测机构监测	
	总氮	-	0.64	监测机构监测	
	总磷	-	0.06	监测机构监测	

注：其中生活污水处理后经中水处理系统制成中水回用，主要回用于冲厕、湿式除尘器淋洗塔供水。

4.2 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情况

4.2.1 大气污染物因子种类

公司排放的大气污染物有燃气锅炉排放的燃烧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监测频次为 1 次/季度；生产过程排放的工艺废气：密炼/硫化工程 TRVOC、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污染物监测频次为 1 次/季度，臭气浓度监测频次为 1 次/半年。全部污染物监测频次见下表：



公司废气排放口分布及 2021 年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监测点位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高度(米)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要求	污染源位置
1	有组织废气	炭黑解包废气排出口	2	15	炭黑尘	1次/年	炭黑解包间
2	有组织废气	1#药品称量室废气排出口	3	23	颗粒物	1次/年	密炼三楼楼顶
3	有组织废气	2#药品称量室废气排出口	4	23	颗粒物	1次/年	密炼四楼楼顶
4	有组织废气	1~9#密炼机机头废气排出口	9	33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TRVOC	1次/季度	密炼四楼楼顶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5	有组织废气	1~5#、9#密炼机机尾废气排出口	6	26	非甲烷总烃、TRVOC	1次/季度	密炼三楼楼顶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6	有组织废气	6~8#密炼机机尾废气排出口	3	33	非甲烷总烃、TRVOC	1次/季度	密炼四楼楼顶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7	有组织废气	0#返炼机废气排出口	1	30	非甲烷总烃	1次/季度	密炼四楼楼顶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8	有组织废气	压延压出废气排出口	1	28	非甲烷总烃	1次/季度	硫化车间外南侧
					硫化氢	1次/半年	
9	有组织废气	帘布清洗废气排出口	1	15	颗粒物	1次/半年	压延车间屋顶
10	有组织废气	1~7#硫化喷涂废气排出口	7	15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硫化车间屋顶
11	有组织废气	硫化废气排出口	8	3根28米、1根24米、3根19米、1根15米	TRVOC、非甲烷总烃	1次/季度	硫化车间外南北两侧
					臭气浓度	1次/半年	
12	有组织废气	洗模废气排出口	1	15	颗粒物	1次/年	模具库外
13	有组织废气	检查车间轮胎打磨废气排出口	3	15	颗粒物	1次/年	检查车间
14	有组织废气	食堂油烟废气排出口	2	15	食堂油烟	1次/半年	食堂屋顶
15	有组织废气	燃气锅炉废气排出口	1	30	黑度、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1次/季度	锅炉房外
16	无组织废气	工厂边界无组织排放	4	-	颗粒物、H ₂ S、臭气浓度	1次/半年	厂界四周
17	无组织废气	密炼/硫化车间界	8	-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厂房车间界



4.2.2 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下表:

污染源类别	序号	执行标准限制 mg/m ³		标准名称	备注
有组织排放	1	TRVOC	1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 524-2020	
有组织排放	2.1	颗粒物(炼胶装置)	12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7632-2011	
有组织排放	2.2	颗粒物(其它工序)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	
有组织排放	3	炭黑尘	1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有组织排放	4.1	非甲烷总烃(炼胶、硫化装置)	1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 524-2020 橡胶制品制造	
有组织排放	4.2	非甲烷总烃(其它工序)	5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 524-2020 其他行业	
有组织排放	5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DB12/059-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有组织排放	6	硫化氢	0.292 (kg/h)	DB12/059-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有组织排放	7	烟尘	1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151-2020	
有组织排放	8	氮氧化物	8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151-2020	
有组织排放	9	二氧化硫	2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151-2020	
有组织排放	10	黑度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2/151-2020	
有组织排放	11	食堂油烟	1	DB12/644-2016 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	
无组织排放	12	颗粒物	1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7632-2011	
无组织排放	13	非甲烷总烃	2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 524-2020	车间界 1h 平均
无组织排放	15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DB12/059-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无组织排放	16	硫化氢	0.02	DB12/059-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4.2.3 公司 2021 年第 3 季度于 8 月、9 月对有组织排放废气进行了监测，详细监测结果见下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排放口编号	排气筒高度(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3 季度监测结果		是否 达标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1	1#炭黑解包废气排气筒	DA015	15	炭黑尘	18	ND	0.000176	达标
2	2#炭黑解包废气排气筒	DA043	15	炭黑尘	18	ND	0.000366	达标
3	1#密炼机头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41	33	颗粒物	12	未生产，设备停机大修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			达标
				TRVOC	10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达标
4	2#密炼机头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46	33	颗粒物	12	ND	0.0306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	1.23	0.049	达标
				TRVOC	10	1.96	0.078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309		达标
5	3#密炼机头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21	33	颗粒物	12	ND	0.0225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	3.74	0.143	达标
				TRVOC	10	3.87	0.148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		达标
6	4#密炼机头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50	33	颗粒物	12	ND	0.0228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	3.4	0.116	达标
				TRVOC	10	4.44	0.151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		达标
7	5#密炼机头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13	33	颗粒物	12	ND	0.0219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	0.86	0.0339	达标
				TRVOC	10	1.1	0.0433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234		达标
8	6#密炼机头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19	33	颗粒物	12	ND	0.0164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	1.68	0.0655	达标
				TRVOC	10	1.42	0.0552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309		达标



接上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排放口 编号	排气筒 高度 (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m ³)	3 季度监测结果		是否 达标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9	7#密炼机头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44	33	颗粒物	12	ND	0.0201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	6.99	0.309	达标
				TRVOC	10	7.97	0.353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		达标
10	8#密炼机头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48	33	颗粒物	12	ND	0.0195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	4.23	0.179	达标
				TRVOC	10	5.74	0.243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309		达标
11	9#密炼机头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17	33	颗粒物	12	1.1	0.0418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0	0.51	0.0219	达标
				TRVOC	10	0.572	0.0246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9		达标
12	1#密炼机尾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42	26	非甲烷总烃	10	未生产, 设备停机大修		达标
				TRVOC	10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达标
13	2#密炼机尾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47	26	非甲烷总烃	10	1.23	0.0396	达标
				TRVOC	10	1.62	0.0522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		达标
14	3#密炼机尾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22	26	非甲烷总烃	10	1.28	0.0535	达标
				TRVOC	10	1.72	0.106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173		达标
15	4#密炼机尾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51	26	非甲烷总烃	10	1.07	0.0383	达标
				TRVOC	10	1.53	0.0547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		达标
16	5#密炼机尾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14	26	非甲烷总烃	10	1.01	0.0404	达标
				TRVOC	10	1.72	0.0688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		达标



接上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排放口 编号	排气筒 高度 (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m ³)	3 季度监测结果		是否 达标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17	6#密炼机尾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20	33	非甲烷总烃	10	0.6	0.00634	达标
				TRVOC	10	1.39	0.0147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		达标
18	7#密炼机尾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45	33	非甲烷总烃	10	2.88	0.057	达标
				TRVOC	10	4.06	0.08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234		达标
19	8#密炼机尾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49	33	非甲烷总烃	10	0.55	0.00966	达标
				TRVOC	10	1.06	0.0188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		达标
20	9#密炼机尾 炼胶废气 VOCs 排气筒	DA018	26	非甲烷总烃	10	0.73	0.0094	达标
				TRVOC	10	1.03	0.0132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54		达标
21	返炼机废气 排气筒	DA036	30	非甲烷总烃	10	1.34	0.0503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		达标
22	帘布清洗机 废气排气筒	DA031	15	颗粒物	120	-	-	未生产
23	1#硫化喷涂 废气排气筒	DA037	15	非甲烷总烃	50	3.14	0.00878	达标
				颗粒物	120	ND	0.000698	达标
24	2#硫化喷涂 废气排气筒	DA032	15	非甲烷总烃	50	2.89	0.0174	达标
				颗粒物	120	ND	0.00292	达标
25	3#硫化喷涂 废气排气筒	DA033	15	非甲烷总烃	50	1.82	0.00762	达标
				颗粒物	120	9.7	0.0442	达标
26	4#硫化喷涂 废气排气筒	DA034	15	非甲烷总烃	50	2.46	0.00864	达标
				颗粒物	120	2.8	0.0104	达标



接上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排放口 编号	排气筒 高度 (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m ³)	3 季度监测结果		是否 达标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7	5#硫化喷涂 废气排气筒	DA0351	15	非甲烷总烃	50	3.1	0.0252	达标
				颗粒物	120	ND	0.00413	达标
28	6#硫化喷涂 废气排气筒	DA039	15	非甲烷总烃	50	2.94	0.0191	达标
				颗粒物	120	1.7	0.0107	达标
29	7#硫化喷涂 废气排气筒	DA040	15	非甲烷总烃	50	1.84	0.00504	达标
				颗粒物	120	ND	0.00128	达标
30	压延压出废 气排气筒	DA016	28	非甲烷总烃	50	1.48	0.118	达标
				硫化氢	/	0.009	0.00071	达标
31	1#硫化废气 排气筒	DA007	28	非甲烷总烃	10	2.32	0.333	达标
				TRVOC	10	2.93	0.421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		达标
32	2#硫化废气 排气筒	DA008	28	非甲烷总烃	10	1.31	0.188	达标
				TRVOC	10	1.5	0.215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		达标
33	4#硫化废气 排气筒	DA009	28	非甲烷总烃	10	1.11	0.0685	达标
				TRVOC	10	1.61	0.0989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		达标
34	5#硫化废气 排气筒	DA012	24	非甲烷总烃	10	1.04	0.0542	达标
				TRVOC	10	1.35	0.0704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		达标
35	6#硫化废气 排气筒	DA011	19	非甲烷总烃	10	1.68	0.213	达标
				TRVOC	10	1.56	0.198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		达标
36	7#硫化废气 排气筒	DA006	19	非甲烷总烃	10	1.87	0.17	达标
				TRVOC	10	2.06	0.187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		达标
37	8#硫化废气 排气筒	DA010	15	非甲烷总烃	10	0.89	0.0641	达标
				TRVOC	10	1.5	0.108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		达标



接上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排放口 编号	排气筒 高度 (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m ³)	3 季度监测结果		是否 达标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38	9#硫化废气 排气筒	DA005	19	非甲烷总烃	10	1.48	0.215	达标
				TRVOC	10	1.84	0.268	达标
				臭气浓度	1000 (无量纲)	-		达标
39	1#药品称量 及投料废气 排气筒 (1)	DA023	23	颗粒物	120	ND	0.00391	达标
40	2#药品称量 及投料废气 排气筒 (2)	DA026	23	颗粒物	120	ND	0.00229	达标
41	2#药品称量 及投料废气 排气筒 (3)	DA027	23	颗粒物	120	ND	0.000752	达标
42	2#药品称量 及投料废气 排气筒 (4)	DA028	23	颗粒物	120	ND	0.000673	达标
43	1#药品称量 及投料废气 排气筒 (5)	DA024	23	颗粒物	120	ND	0.000797	达标
44	1#药品称量 及投料废气 排气筒 (6)	DA025	23	颗粒物	120	ND	0.000316	达标
45	2#药品称量 及投料废气 排气筒 (7)	DA029	23	颗粒物	120	ND	0.000258	达标
46	1#轮胎毛刺 打磨含尘废 气排气筒	DA003	15	颗粒物	120	ND	0.00338	达标
47	2#轮胎毛刺 打磨含尘废 气排气筒	DA001	15	颗粒物	120	ND	0.00591	达标



接上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排放口 编号	排气筒 高度 (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mg/m ³)	3 季度监测结果		是否 达标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48	3#轮胎毛刺 打磨含尘废 气排气筒	DA002	15	颗粒物	120	ND	0.00483	达标
49	白炭黑解包 机废气排气 筒	DA030	15	颗粒物	60	ND	0.000496	达标
50	洗模机废气 排气筒	DA004	15	颗粒物	120	ND	0.0014	达标
51	燃气锅炉废 气排气筒	DA038	30	二氧化硫	20	4	0.0959	达标
				氮氧化物	80	45	0.995	达标
				颗粒物	10	1.2	0.0506	达标
				林格曼黑度	≤1 级	<1		达标

监测数据来源委托具备监测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数据，从上表监测结果可以看出，2021 年第 3 季度大气环境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浓度及速率均符合排放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4.2.4 2021 年 3 季度对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臭气浓度进行了监测（2021.8.31 日监测），结果见下表 5：

表 5 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监测结果统计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浓度(mg/m ³)	实际浓度 (mg/m ³)	是否达标
颗粒物	1.0	0.13	达标
硫化氢	0.02	ND	达标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	12	达标
非甲烷总烃 (密炼车间厂间界)	2	0.91	达标
非甲烷总烃 (硫化车间厂间界)	2	0.84	达标



监测数据来源委托具备监测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数据，从上表监测结果可以看出，2021年第3季度大气环境污染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4.2.5 大气环境污染物排放总量

表 6 大气环境污染物排放总量统计表

单位：吨

污染物	排污许可证许可总量（吨/年）	2021年1~9月		备注
		排放量	数据来源	
NO _x	9.802	2.935	在线监测数据	燃气锅炉

大气环境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排污许可证许可排放量，达标排放。

4.3 噪声污染排放控制情况

表 7 厂界噪声排放监测情况

监测时间	测点位置	对应噪声源	噪声源性质	昼间噪声排放 (6时—22时)/dB(A)		夜间噪声排放 (22时—6时)/dB(A)	
				执行标准 Leq	等效声级	执行标准 Leq	等效声级
2021年3季度	厂界周边	生产设备/交通	机械性噪声/环境噪声	65	62.9	55	49.9

监测数据来源委托具备监测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监测数据，从上表监测结果可以看出，2021年第3季度厂界噪声排放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排放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4.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及回收利用情况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均交由一般工业固废经营单位回收利用，其中废橡胶类废物交由天台同信贸易有限公司回收利用，其它一般工业固废均交由盛源天盈(天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回收利用。

2021年1~9月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共计1282.46吨，全部交由以上单位回收利用。其中废橡胶：755.64吨，废钢铁：187.86吨，废塑料：53.25吨，废复合包装：129.98吨，废纸：40.12吨，其他废弃物：115.61吨。



4.5 危险废弃物产生及安全处置情况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按照规定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弃物处置单位安全处置：废油由天津市雅环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天津莱奥西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全处置，其它危险废弃物交由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表 6 2021 年 1~9 月份主要危险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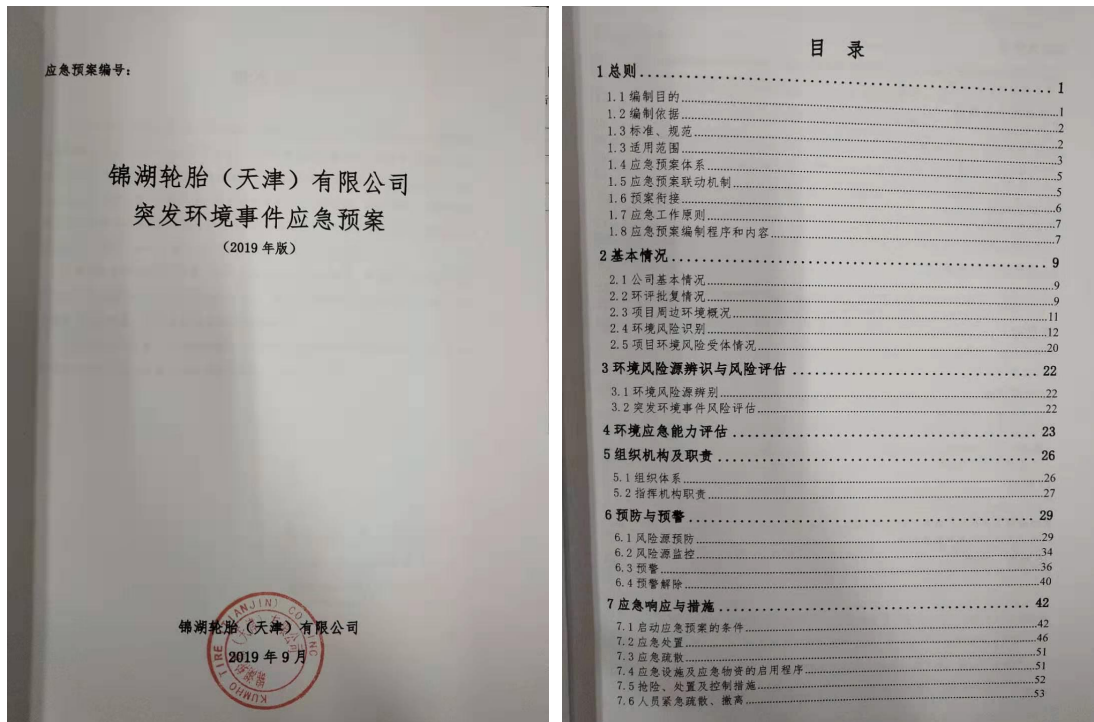
名称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分	形态(固、液、气)	产生来源	2021 年 1~9 月产生量/t	2021 年 1~9 月处置量/t	处置方式
沾染废弃物	900-041-49	烃/水混合物的沾染物	固态	生产	33.497	33.497	安全处置
废矿物油	900-249-08	废矿物油	固、液态	生产	155.8	155.8	安全处置
除尘器清理产生的粉料、废弃的炭黑	900-039-49	炭黑等粉料	固态	生产	23.83	23.83	安全处置
污水处理污泥	900-210-08	废矿物油	固态	生产	34.277	34.277	安全处置
废灯管	900-023-29	含汞废物	固态	生产	2.98	2.98	安全处置
废电瓶	900-052-31	含铅废物	固态	生产	8.00	8.00	安全处置
合计					258.384	258.384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制定情况

为应对公司内可能突发的环境风险事故，建立健全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及时、高效、妥善的处理工厂内发生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按照开发区环保局的要求编制了我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对公司存在的环境风险、可能引发的环境污染事故进行了分析，并成立了环境事故应急组，建立了明确、可行、有效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处置程序。并按规定对预案进行了专家评审，并在开发区环保局完成了应急预案重新备案工作。每年组织对员工进行应急预案的培训。按照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要求，每年至少组织 1 次应急演练，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并针对演练发现问题对预案进行完善修订，不断提高预案的可操作性、实用性。2019 年 9 月完成了应急预案重新编制及评审工作，2019.10.17 日在开发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120116-KF-2019-168-L)，现预案在有效期内。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结论

7.3.6 突发事件风险等级确定

(1) 大气环境

公司所涉及大气环境风险物质的 Q 值在 $Q < 1$ 范围内,企业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大气 (Q_0)”。

(2) 水环境

公司所涉及水环境风险物质的 Q 值在 $Q < 1$ 范围,企业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水 (Q_0)”。

7.3.7 级别表征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近 3 年内未发生过突发大气环境事件和水环境事件,因此,其环境风险评价等级无需上调。

综上所述,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环境风险等级可表示为“一般-大气 (Q_0) + 一般-水 (Q_0)”。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专家评审意见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评审意见表	
评审时间：2019年8月20日	地点：_____
评审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函审， <input type="checkbox"/> 会议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函审、会议评审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评审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原则通过但需进行修改复核，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过评审	
<p>评审过程：</p> <p>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组织编写了《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下简称“应急预案”）。根据提供的应急预案（其中包括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环境应急预案等），有关专家采取函审方式对该应急预案进行了审查。</p> <p>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号）等相关要求并结合企业具体情况，审查专家对应急预案进行了认真审查，经汇总形成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总体评价：</p> <p>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为一般风险源，针对企业生产现状和特点，系统识别分析了各类风险源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类型、影响途径、影响后果，并提出了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应急措施和响应方案。</p> <p>应急预案编制目的和使用范围较明确，工作原则基本恰当，单位基本情况概述较清楚，环境风险源辨识较准确，应急响应机制和应急措施具有一定针对性，应急保障措施较具体，应急培训和演练计划较适宜。</p> <p>问题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缺少应急预案修编情况的介绍，本次应急预案与其他应急预案的关系不明确。 2. 应急处置措施中应对流程和措施不具体，应急处置卡不够细化、针对性不强。 3. 风险物质识别不够全面。应急物资和设施调查不够全面，补全已有与需增加的应急物资和设施，并在附图中体现各应急物资和设施的分布。 4. 雨水排放口现无截止阀，补充事故水接纳水体的相关介绍及事故影响分析。 5. 针对《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表》中的不符合及部分符合内容进行有针对性的补充完善。 <p>修改意见和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修订后的管理办法和风险分级方法的要求，完善预案和风险评估编制依据和编制内容，对引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等适用性及版本进行逐一核实、筛选和更新（目前存在与本项目应急预案管理无关的、过时的依据），核实时效性。 2. 需要说明本预案的组成及其组成之间的关系、与生产安全事故预案等其他预案的衔接关系、与地方人民政府环境应急预案的衔接关系。细化应急处置卡，按照预案中每种事故的处置方式分别形成处置卡，使之具备实际可操作性。核实厂内事故废水的收集、防控方式。 3. 根据最坏情景的计算结果，分别给出事故时受影响的大气和水环境范围。针对不同情景完善现有防控措施应对能力分析，明确其合理性和可行性。结合企业原料物性进一步识别环境风险物质，核实水环境工艺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值，完善风险评估评分过程。 4. 完善附图附件；补充风险单位识别分析结果图，雨污水管网图补充图例注释等，注意附图与文本描述的一致性。 <p>评审人员人数：_____</p> <p>评审组长签字：_____ 董艳萍</p> <p>其他评审人员签字：_____</p> <p>企业负责人签字：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9年8月20日</p>	

附：定量打分结果和各评审专家评审表。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1201167178554441H
法定代表人	吴宸瑞	联系电话	59825555-5316
联系人	刘立清	联系电话	13752786759
传真	59825585	电子邮箱	jinhulshang@163.com
地址	天津开发区南二街23号 中心经度 117°21'35.27" 中心纬度 39°04'02.88"		
预案名称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大气(A0) + 一般-水(B0)		
<p>本单位于2019年10月10日签署了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备案时间	2019.10.1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9年10月11日收齐, 文件齐全, 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120116-EF-2019-168-L
报送单位	锦湖轮胎(天津)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注: 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 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 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 则编号为: 130429-2015-026-H; 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 则编号为: 130429-2015-026-HT。

6 其他环境公开信息

公司自 2006 年投产至今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根据天津开发区地税局要求按时完成了环境保护税的信息采集工作, 公司按照环境保护税相关规定 2021 年第 3 季度按时足额缴纳了环境保护税 10263.47 元。

公司建立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 于 2007.7 月取得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构筑与运行, 确保了公司各项环境指标稳定达成。2021 年 8 月顺利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年度审核。

此外, 公司还建立了能源管理体系, 于 2016 年 2 月取得了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0 年 11 月顺利通过了能源管理体系年审。

公司根据经开局生态环境局要求按期完成了排污许可证申报工作, 已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 并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完成了排污许可证变更(排放标准及法人变更)。



